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邱珮綾
電話：037-558559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chu05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苑裡鎮文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0122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10D008492_110D2003596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09年教育部品德教育資源網
徵稿活動入選名單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月1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038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入選名單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得獎者，並從優鼓勵入選作品之師生與指導教師。
- 三、副本抄送本縣各級學校，入選作品均放置於教育部品德教育資源網（<https://ce.naer.edu.tw/>）得獎作品項下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教學參考與使用，使用時請註明引用來源及作者，以尊重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。

正本：苗栗縣頭份市建國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文苑國民小學、苗栗縣頭份市后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、本府教育處(均含附件)

